

加大缉毒、反恐、防暴、反邪教等专项经费投入,完善狱政基础设施和基层司法所建设,增强保障社会治安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

五、积极推进财税改革,加快财税管理机制创新

(一)改进和完善市对区县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和税收征管体制。市财政局在广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市对区县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方案,经市长办公会和市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从2003年开始实施市对区县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新体制改变了按企业隶属关系划分财政收入的办法,按分税制原则划分财政收入;改变了条块交叉的税收征管模式,按属地化原则确定税收征管分工;建立了收入平衡机制和增收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了财政转移支付制度,保证了区县财政收支基数和应得财力,初步形成了市与区县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财政运行机制。按照新的税收征管分工,组建税务登记分局和直属分局,及时办理异地经营企业纳税迁转工作,共办理迁转企业7791户,办理税款调库33亿元。实现了新老体制平稳过渡,财政收入继续保持了快速增长的良好势头。

(二)稳步推进农村税费改革。按照国务院全面推进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实施意见,市财政局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通过对农户逐一的统计分析,全面了解掌握全市农民税费负担情况,研究制定了改革实施方案。方案按照“改革、减负、规范、稳定”的原则,取消面向农民征收的乡统筹等五项税费,调整农业税政策,改革村提留使用办法,逐步规范农村税费制度。加强各种涉农收费管理,认真清理和取消向农民乱收费、搭车收费和超标准收费,通过改革,全市农民减负达到52%。同时,通过大力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千方百计筹集资金,加大转移支付力度,确保农民减负不反弹,确保乡镇机构和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确保农村义务教育经费正常需要。

(三)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一是继续推进“收支两条线”改革。对行政事业性收费进行了全面清理,进一步取消、合并行政性收费项目39项,减少各项收费6000万元。将行政性收费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将事业性收费全部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进一步理顺财政分配关系。在全面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基础上,通过深入调查研究,提出了深化“收支两条线”改革的意见,报经市委、市政府同意,自2004年起实施。二是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市政府组成部门全部编制部门预算,区县扩大了部门预算编制范围;改进了预算编制方法,细化了预算编制内容,加强了对预算执行的财政监督。三是进一步扩大国库集中支付范围。将外贸企业出口发展基金、企业挖潜改造资金和科技三项费用等作为国库集中支付项目,全年国库集中支付资金13.4亿元,比上年增长40.5%。四是积极推行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卡结算方式,全市有400家预算单位以及3.5万名机关干部改按公务卡进行资金结算。五是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范围,全年政府采购预算25.8亿元,比上年增长67.5%;实际采购金额22亿元,节约财政资金3.8亿元。

六、加强财税干部队伍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

(一)通过举办处科级干部培训班,听辅导报告,召开学习交流会等形式,认真学习党的十六大文件精神 and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

(二)认真贯彻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切实加强干部管理制度建设。研究制定了2003年~2005年基层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积极推行后备干部培养、竞争上岗、交流轮岗、引咎辞职、诫勉制度;进一步加大公开选拔、竞争上岗工作的力度,组建后备干部人才库,加强后备干部培养;继续推行处级干部交流轮岗、挂职锻炼工作。

(三)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严格对财税管理权的监督,实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制度和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的年度考核制度,坚持处级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制度。

(天津市财政局供稿,曹春生执笔)

河北省

2003年,河北省实现生产总值达到7095.4亿元,比上年增长11.6%,为1998年以来最高增幅。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064.3亿元,增长5.9%;第二产业增加值3675.4亿元,增长14.2%;第三产业增加值2355.7亿元,增长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515.9亿元,增长22.9%;全年进出口总额为89.8亿美元,增长34.7%;消费品市场繁荣活跃,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2177.9亿元,增长10.7%;价格水平平稳上扬,居民消费价格水平比上年上涨2.2%。

在全省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和运行质量稳步提高的基础上,各项财政工作任务圆满完成。2003年,全省全部财政收入(不含基金收入)完成634.9亿元,为年计划的107.8%,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16.6%。其中,中央级收入完成299.1亿元,为年计划的108.8%,增长18.1%;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335.8亿元,为预算的106.8%,增长15.3%。全省一般预算支出完成646.7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1.1%,增长12.2%。全省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一、全面落实财政收入任务

(一)认真落实收入目标责任制。2003年初,省财政厅就将收入任务分解落实到有关部门和单位,明确责任,与国税、地税等部门密切配合,定期沟通情况,及时跟踪收入进度,研究解决征管中存在的问题,保障各项征管措施的具体落实。

(二)坚持“加强征管、堵塞漏洞、清缴欠税、惩治腐败”的工作方针,积极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严格依法征管,坚决制止越权减税、免税,严厉打击偷税、逃税和骗税行为。

(三) 努力抓好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重点税种的征收, 加强对重点税源的管理和监控, 大力清缴企业欠税, 确保足额、及时入库。

(四) 克服农产品价格持续下滑、农业比较收益下降等困难, 全面核实计税土地面积、常年计税产量等主要计税因素, 严格落实农业税减免政策, 依法依率计征。

(五) 在严格执行收费政策、严控“三乱”的同时, 不断加大稽查力度, 查堵收入漏洞, 努力做到应收尽收。

二、积极支持全省经济加快发展

(一) 进一步完善省以下财政收入体制, 运用体制杠杆促进经济加快发展。2003年, 河北省财政厅就完善省以下财政收入体制研究提出新的方案, 按照体现激励、重点扶持的原则, 在取消原定集中各市县“四税”增量50%的同时, 以2002年为基数, 省级分享“四税”对张家口、承德两市和其他市所属34个贫困县实行定额分享、超收全返的政策, 对其他市县实行超增长率收入全返的政策, 有效调动了各市县加快经济发展、促进财政收入快速增长的积极性。

(二) 积极支持四项重点经济工作, 促进全省经济快速增长。2003年, 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围绕省委、省政府扩大项目投资、深化国企改革、加快对外开放和发展民营经济四项重点经济工作部署, 制定措施, 筹措资金, 不断加大支持力度。一是努力加大财政建设性投入, 促进经济发展和结构调整。全省财政基建支出41.5亿元, 争取国债资金10亿元, 支持了农村公路、城乡电网改造、市政工程、大型水库除险加固等一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企业挖潜改造支出10亿元, 支持了骨干企业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和高新技术产业化等; 积极促进政府投融资体系建设, 省级筹措资金1.5亿元以增强政府投融资机构实力。二是大力支持国有企业改革。省财政筹措专项资金9000万元, 用于分离省属企业办社会负担; 筹措5560万元资金, 用于支持省属农垦体制改革; 争取中央破产补助资金16.1亿元, 用于开滦马家沟煤矿、寿王坟铜矿等企业的破产工作。三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出台了财政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 财政政策和资金支持对民营经济一视同仁, 省级增加中小企业担保中心资本金8500万元、安排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000万元, 用于支持民营企业贷款融资和创业服务体系建设。四是积极利用外资支持全省经济发展。2003年, 全省实际利用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1.13亿美元, 为城市供水、环境治理等22个项目提供了资金支持。

(三) 继续改进和加强对农业的财政支持, 全年共拨付财政支农资金19.1亿元, 重点支持了公共性较强的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体系、农业信息服务体系和防风防火指挥体系建设, 积极促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和农业经济结构调整。

(四) 加大资金整合力度, 集中财力办大事, 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围绕省委、省政府确定的经济发展重点, 积极推进跨类别、跨部门和部门内财政性资金的大范围整合, 将同一方向的预算内外资金、政府基金整合使用, 共取消零星分散项目185个、调减项目34个, 整合资金3.3亿元, 在解决财政资金投入“散”和“碎”的问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上收到了明显的效果。

(五) 深化收支两条线管理改革, 努力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制定了执收执罚部门收支彻底脱钩的管理办法, 割断了收费罚款与部门经费支出之间的直接联系, 为治理乱收费、乱罚款提供了制度保障。严格控制和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 减轻了社会负担, 优化了经济发展环境。

三、不断加大对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的支持力度

2003年, 全省财政预算内教育支出119.1亿元、争取中央资金1.8亿元, 重点支持了农村基础教育布局调整、中小学危房改造“两项工程”和重点大学、重点学科“双重工程”及省属高校二轮布局结构调整; 科学事业费支出2.7亿元, 重点支持了科研院所转制、科技成果推广、重点实验室建设等; 文体广播事业支出17亿元, 重点支持了重大文化项目建设、重要文化遗产保护、优秀民间艺术保护和老少边穷地区文化事业的发展; 卫生支出34.8亿元, 重点支持了传染病预防控制和救治体系等公共卫生建设, 提高了疾病防治能力和应对突发卫生事件的能力。积极支持农村卫生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农村医疗卫生条件, 省市县财政筹资1600多万元与中央补助配套, 在迁安、枣强、曲周等县(市)进行了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试点工作。

四、着力解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重点难点问题

(一) 采取有效措施, 全力保障抗击“非典”斗争取得胜利。面对“非典”疫情, 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反应迅速, 应对正确, 及时制定了有效防治“非典”的财政财务措施; 通过紧急动用预备费, 及时制定预算调整预案, 调减部分专项支出预算、压减公用经费等措施, 统筹资金用于防治“非典”; 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 制定鼓励政策并协同有关部门组织社会各界捐款捐物。全省共筹措、拨付防治“非典”资金13亿元, 保证了防治“非典”工作的有效开展。对受疫情影响较重的餐饮、旅店、旅游、出租车等行业及城乡集贸市场及时制定并实施了减免营业税、城建税、19项政府性基金和21项行政性收费政策, 减轻了“非典”对经济发展的冲击。同时开展了预防“非典”资金、物资专项监督检查, 审减不符合中央和省补助政策的支出7200多万元。

(二) 努力做好社会保障和就业再就业工作。一是积极做好“两个确保”和“低保”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多渠道筹措资金, 强化资金管理, 改革资金分配办法,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了社保对象数据库和社保远程财务系统, 实现了数据实时集中监控。全省财政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补助支出5.8亿元,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88亿元, 使全省142.7万企业离退休人员、26.5万国有企业下岗职工按时领取到养老金和基本生活费。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支出4.7亿元, 保障了全省75.6万城镇居民的基本生活需要。二是积极促进就业再就业工作开展。全省财政促进再就业支出3.1亿元, 研究制定了包括增加资金投入、设立担保基金、小额担保贷款、社会保障补贴、岗位补贴、再就业服务补贴和税费减免等在内的一整套政策体系, 使20万下岗职工实现了再就业。

(三) 努力做好工资发放工作。在预算确保优先安排工

资性支出的基础上,省财政增加转移支付2.1亿元专项用于市县消化历史陈欠,并进一步完善人事编制工资管理系统,全面推行工资发放银行化,严格县级工资专户制度,推行县乡工资统发统管,形成了保工资的“绿色通道”。2003年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做到了按实际执行标准发放。

同时,各级财政还在筹措资金加大扶贫力度、解决人畜饮水困难、对受灾群众实施救济和因灾减免、解决离休干部医疗费拖欠和水库移民生活困难、对家庭困难学生实施帮助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五、积极推进各项财政管理改革

(一)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深化。2003年,河北省财政厅相继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规范省级预算管理的意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分类分口切块预算管理办法》、《省级机动财力审批管理办法》等措施,预算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2004年省级预算编制,较为深入地贯彻了公共财政、零基预算、综合预算、集中财力办大事,合理划分各级支出责任的原则,形成了比较科学的预算分配决策机制,在整合财政资金、提高项目预算准确性、细编政府采购预算、均衡事业单位经费水平、推广预算编审技术支持系统等五个方面实现了新突破。在不断完善行政单位公用经费支出标准和预算定额的同时,制定了各类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标准定额,并应用到2004年预算编制中。部门预算的范围扩大到全省所有的市、县、区。

(二)财政集中支付制度在全省全面推开。2003年,全省11个市、187个县(市、区)全部实行了财政集中支付制度,纳入集中支付的一级预算单位9512个、二级预算单位5307个,月均支付资金25亿元,占预算支出的42%。省级确定集中支付项目260个、涉及资金28亿元。根据财政部国库管理制度改革要求,结合河北实际,从2003年第四季度起,省政府23个组成部门一级预算单位的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

(三)政府采购基本实现制度化、规范化运作,采购规模和范围不断扩大。修订了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评审专家管理和招投标管理等有关制度,管理制度体系日趋完善,采购范围扩大到财政拨款的基本建设项目。2003年,全省政府采购金额37.7亿元,节约资金4.7亿元。

(四)农村税费改革继续深化,进一步规范和减轻了农民负担。全省在上年平均减负39%的基础上,2003年又减轻了2个百分点。农业税征管顺利进行,农村税费改革资金管理得到强化,乡村政权运转和农村义务教育的必要经费基本得到保证。

(五)积极推进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直补农民试点工作进展顺利。省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文件,对粮食企业多年存在的“老粮、老人、老账”问题通过多种措施加以认真解决。在全省选择六个县市进行了财政直补农民试点,调动了农民种粮积极性。

六、进一步推进财政法制工作,财政监督取得新成绩

一是出台了《河北省企业国有资产产权交易监督管理暂

行办法》、《河北省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规定》,两项工作纳入了规范化管理轨道;配合省人大财经委研究修订了《河北省预算管理实施条例》,制定了《执法责任制》、《行政复议规程》,规范了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程序,对相关的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了清理,组织了全省财政法规知识竞赛和全厅公务员法制培训。二是基本理顺了注册会计师管理体制,加强了会计职业道德和会计人员诚信教育,举办了全省会计职业道德师资培训班。三是开展了防治“非典”资金专项检查和全省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查出资产、负债、权益、利润不实资金7.7亿元,进一步加强了财政内部监督和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的监管。

七、科学确定未来几年全省财政工作总体思路

按照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六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围绕落实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河北省财政厅在集中全省财政系统广大干部智慧的基础上,制定了《河北省2003~2007年财政工作纲要》,确定了今后一个时期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明确了工作目标任务,提出了进一步加快财政改革发展、解决财政运行中存在问题的对策措施。《纲要》确定近五年全省财政工作的基本思路是:“讲科学、求规范、重创新;兴财政,促发展,为人民。”其核心是贯彻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观,将发展作为贯穿财政工作始终的主题,将改革创新作为实现财政内涵发展、强化财政职能的动力,体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河北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对财政工作的本质要求。

八、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核心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取得新成效

一是不断加强干部队伍的政治建设,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理财实践,增强财政工作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提升理财境界。二是努力建设学习型机关,组织了财政专题讲座和处(局)级领导干部公共管理与依法行政培训班等多种形式的教育培训。三是坚持抓好系统内思想政治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组织开展了“树正气、讲团结、求发展”学习教育活动和民主评议行风活动,全系统行风建设受到省委表彰。四是坚持干部工作的正确导向,不断完善干部选拔任用的长效机制,通过竞争上岗、民主推荐等程序,使22名同志走上处级或副处级岗位。五是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弘扬求真务实精神,实现各项工作的创新与突破。

(河北省财政厅供稿,段国旭、刘启生执笔)

山西省

2003年,山西省实现生产总值2445.6亿元,比上年增长1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13.3亿元,增长2.7%;第二产业增加值1400.1亿元,增长18.4%;第三产业增加值832.2亿元,增长8.6%。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